

2016 年

龙川县教育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龙川县教育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十二、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龙川县教育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全面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条例，起草地方性教育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 组织拟订全县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及实施办法，制定年度教育改革和发展工作重点、规划和速度。组织和协调有关部门对规划实施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

(三)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规范管理县级教育经费，监督基建投资，对县直属学校的经济活动进行监督，负责指导和实施扶困助学工作。

(四) 综合管理中等专业教育、基础教育（含社会力量办学）、职业与成人教育、特殊教育和幼儿教育；指导和管理各类学校的电化教育、远程教育；负责教育评估；对教育质量进行管理和检查；指导办学体制、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指导学校布局设置；指导各类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工作。

(五) 监督、检查各镇贯彻执行教育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负责督政、督学工作，督导、检查各镇人民政府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履行教育职责和巩固“两基”工作，督导评估各类学校的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

(六) 协调和指导学校开展教育教学研究和改革，协调规划、管理学校教育装备和实验室、图书馆建设工作；指导

和实施教育信息化工程；实施和指导教育管理信息、统计工作。

（七）组织和实施县直学校招生考试和录取工作。

（八）贯彻落实省市有关师范类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指导、组织实施师范类高等院校毕业生就业安置工作。

（九）负责教育督导和评估工作，主管学校的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的宣传和推广工作，推广普通话和文字规范工作；负责指导有关的教育学会、协会、基金会等社团组织的工作。

（十）主管全县的教师管理工作。检查督促《教师法》的执行情况。指导和实施各级各类教师资格制度。规划、指导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依法履行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招聘录用、交流调配、职务评聘、培养培训和考核等管理职能。具体管理县直学校教职员工，考核任免县直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副科干部由县委任免）和乡镇中学、中心小学领导班子。

（十一）会同有关部门管理本系统的对外交流活动。

（十二）指导全县各级各类学校的德育工作、体育卫生文化艺术工作、国防教育、环保教育、青少年科技素质教育、民族团结教育以及校园综治工作。负责指导全县学校的安定稳定工作，并协同有关部门及时处理学校发生的各类突发事件。

(十三) 承办县人民政府和上级教育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 本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包括龙川县教育局本级预算。

(二) 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龙川县教育局共有内设机构 16 个，行政编制 24 人，事业编制 26 人，工勤人员 4 人。

1、内设机构情况：

根据上述职责，我局设 16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加挂安全应急办公室牌子）、计划财务股（加挂基建办公室牌子）、人事股、基础教育股（加挂德育办公室牌子）、监察股、职业与成人教育股、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教育督导股、师资培训股、自学考试与招生办公室、教学研究室、电教仪器站、勤工俭学办公室、中小學生卫生保健所、学前教育服务中心、学生资助服务中心。

2、人员构成情况：

(1). 编制人员情况。本部门共有行政编制 24 人，事业编制 26 人，工勤人员 4 人。

(2). 实有人员情况。本部门共有行政在职 22 人，事业编制 26 人，离退休人员 49 人。

第二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表

说明：本次部门预算公开表由 13 张表格构成，分别是：

表 1、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2、收入总体情况表

表 3、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 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 7、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 8、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表 9、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10、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11、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表 12、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表 13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以上表格及说明详见部门预算套表电子表格附件。

第三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收支总预算 736.47 万元（见表 1），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736.47 万元，（含：财政拨款 736.47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本年支出合计 736.47 万元（含：基本支出 736.47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

二、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736.47 万元，比上年增长 183.71 万元，增长 33.2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工资提高；支出预算 736.47 万元，比上年增长 183.71 万元，增长 33.24%，主要原因是提高在职人员工资和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

三、“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6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9.8 万元，比上年减少 5.6 万元，下降 36.36%，主要原是：1. 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有关精神，厉行节约；2. 减少公务接待费和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等预算。其中：

1. 2016 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

2. 2016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8 万元，比 2015 年预算数减少 66.67%，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用车 2 辆，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等预算支出减少；

3. 公务接待费 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 万元，下降 20%，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有关精神，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费预算。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53.8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8 万元，下降 5.08%，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预算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其中：办公费 11.5 万元，水费 0.5 万元，电费 6.5 万元，邮电费 1 万元，差旅费 2.5 万元，会议费 1 万元，工会费 0.4 万元，维修（护）费 2 万元，劳务费 5 万元，公务接待费 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和其他交通费 13.68 万元等。

五、政府采购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未安排政府采购。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 月 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车辆 1 辆，比 2015 年减少 2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七、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本部门已根据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在预算项目入库阶段，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在申报 2016 年部门预算时，所有预算项目支出均已填报预算绩效目

标。其中，纳入 2016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审的项目 0 个，涉及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详见表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资拨款：主要指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项目。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指中央、省、市财政及各部门下拨的补助资金。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各主管部门属单位上缴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动用历年计提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差额。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国家财政参与社会产品分配所取得的收入，是实现国家职能的财力保证，主要包括各项税收和非税收入。

十、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指国家财政将筹集起来的资金进行分配使用，以满足经济建设和各项事业的需要。

十二、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各类劳动报酬和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十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

的支出。

十九、国防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国防方面的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教育支出：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二十二、科学技术支出：反映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反映政府在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节能环保支出：反映政府节能环保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二十九、交通运输支出：反映交通运输和邮政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反映用于资源勘探、制造业、建筑业、工业信息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商业服务业支出：反映商业服务业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金融支出：反映金融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国土海洋气象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国土资源、海洋、测绘、地震、气象等公益服务事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反映政府用于粮油物资储备方面的支出。

龙川县教育局

2016年3月22日